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北區

承辦人：高于婷

電話：(02)2720-8889/1999轉6356

傳真：(02)2759-3365

電子信箱：edu_rd.02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大安高級工業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4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綜字第112303923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申請表1份 (25840281_1123039230_1_ATTACHMENT1.odt)

主旨：為甄選112學年度本局綜合企劃科參與行政訓練教師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「臺北市政府教育局辦理教師參與行政訓練與支援作業原則」（下稱作業原則）辦理。

二、本局綜合企劃科負責國際教育、教師專業發展、研究考核、性別平等教育及其有關事項。為使教育政策制訂及教育行政工作之推展，更符合學校教育環境現況，請貴校公告並請協助於公開會議轉知所屬合格教師，如有意願於112學年度起至本局綜合企劃科參與行政訓練，請於112年5月10日（星期三）前傳送「參與行政訓練申請表」等相關資料至本局綜合企劃科高于婷專員收，電子信箱：edu_rd.02@gov.taipei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各級學校

副本：電子公文
2023/04/28
18:44
交換章

大安高工 1120428



NNAA1123006128